



隐患排查零容忍 闭环整改固根基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罗啸)9月9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党委委员、副支队长何巨龙一行深入鄂托克前旗,对两家“两客一危”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情况开展了“回头看”复核督查工作。

此次“回头看”行动严格对照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患排查系统中的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通过资料核查与现场检查,逐项验证隐患整改落实情况。检查

组发现,两家企业仍存在“隐患排查影像资料不全面”“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与实际时间不符”等14个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检查组督促企业立即落实整改责任,以立行立改实现闭环管理;对于短期内整改难度较大的问题,责令企业制定有效的管控措施,严防风险失控。

鄂托克前旗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今后工作中,将紧盯问题整改销号,确保所有隐患彻底消除、闭环到位;举一反三,深

入排查整治同类风险隐患,强化源头治理;持续开展常态化风险隐患排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坚决防范问题反弹,切实筑牢交通运输安全防线。



多维强化执行 兑现“真金白银”

科尔沁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发出《减“执”邀请 守信修睦——察右中旗人民法院致小标的案件被执行人的公开信》,助力执行工作。公开信发出后,到院主动履行被执行人11人,执结小标的案件11件,其中8件已执行完毕;达成执行和解终结执行3件,执行到位8万多元。

在发出公开信的同时,该院组织开展“铁马秋风 执此公正”小标的案件专项行动。执行干警充分考量首执案件和终本交叉案件,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小标的案件150余件,并建立台账;通过与公安机关联动协助、走访基层组织、发出执行悬赏、申请人提供线索等方式,多维度查找被执行人的行踪和财产线索,以强有力的举措兑现当事人的“真金白银”。行动中,执行干警打出“教育+督促+惩戒”组合拳,促使被执行人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全面提升执行质效,维护了司法权威。

(贾国华)



酒驾整治再发力 平安守护再加码

乌兰讯 为切实保障广大群众出行安全,预防和减少因酒驾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鄂托克旗大队在辖区常态化开展了酒驾醉驾违法查处工作,全力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行动中,各中队科学部署警力,加强重点时段、重点路段的管控力度,严查酒驾醉驾、超员超载、非法改装、“三超一疲劳”、飙车“炸街”、涉牌涉证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执勤民警充分利用酒精测试仪、执法记录仪等设备,严格

按照“逢疑必检”的原则,对驾驶人进行酒精含量检测,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形成严管高压态势,努力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出行环境。

(刘晓慧)

昆都仑区司法局:练就“真功夫”为民解心忧

法律援助,是保障困难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防线。近年来,包头市昆都仑区司法局积极作为,练就“唱念做打”真功夫,在为民解忧的道路上出实招、求实效。

为让法律援助可知可感,该局“唱”响法律援助“主打歌”。线上打造“多维宣传矩阵”,通过“法润昆都仑 12348”微信公众号、“红领·法都哪”“徐娜说法”等栏目宣传法律援助相关知识;开展直播普法活动,邀请律师在线答疑,让群众在指尖滑动间就能获取法律知识。线下宣传则以“法援惠民生”系列活动为载体,以“法援六进”为依托,深入村居、企业、学校等重点领域,立足个性化需求,推出人群分类普法宣传内容。多样化的宣传让法律援助从“纸上条文”

变为“身边守护”,切实提升了群众的法治获得感。

该局“念”好惠民利民“服务经”,全力优化服务。推行法律援助“一次性告知”“容缺受理”等机制,建立区法律援助中心与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联络机制,实现法律援助“就近申请、远程流转”的“通办”“代办”服务;针对特殊群体,服务更具针对性,如为老年人、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现场协助申请,为农民工群体开通“欠薪维权专线”;协同区人社局精准输送“三支一扶”人才到涉农乡镇,充实法律援助志愿队伍,促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

该局“做”好援调对接,让精细化解走深走实。坚持调解优先,法律援助窗口

工作人员根据矛盾纠纷性质、案情难易程度,在尊重当事人意见的前提下,对法律关系简单、争议双方对事实无异议的援助案件启动调解程序,再由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专职调解员进行规劝疏导,开展调解并出具调解协议书,实现从“被动受理”到“主动服务”的转变,让法律援助真正成为群众身边可靠的“法律后盾”。

该局“打”好质量保障“监管拳”,让质效优先见行见效。坚持严监管、严评查、严整改的工作思路,实现机构、受援人、办案机关多方监督,着力提高案件承办效果。多管齐下的质量管理体系让法律援助服务既高效便捷,又经得起法律与群众的检验。

(昆都仑区司法局供稿)

石拐区司法局:以法之力助推民族团结进步

包头讯 9月9日上午,包头市石拐区司法局以2025年石拐区“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集中宣传活动为契机,在商业中心开展了以“融铸北疆、齐心向党,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为主题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声情并茂地向群众讲解民族团结的重要意义,并结合典型案例讲述了破坏民族团结的严重后果,强调“法律是民族团结的基石”,号召大家

“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此外,针对现场群众多为老年人的特点,工作人员还宣讲了网络安全知识和防范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内容,提醒群众要警惕“刷单返利”“冒充客服退款”等诈骗手段,做到“不轻信、不转账、不泄露个人信息”。

此次活动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民族政策法规应知应会知识等宣传资料,使群众进一步了解民族团结进步

相关政策法规,营造了“民族团结一家亲”的浓厚氛围。石拐区司法局将持续以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为抓手,创新宣传形式、拓展宣传渠道,做强“法润石拐 石榴花开”品牌,推动民族团结进步理念深入人心,为石拐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马艳琴)



乌海市

知产纠纷调委会成立

乌海讯 为贯彻落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和《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近日,乌海市成立了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旨在进一步完善该市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的社会治理能力。

乌海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是经乌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司法局、新闻出版版权局联合批准,依法设立的调解知识产权纠纷群众性组织,具体负责受理、调解涉及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的矛盾纠纷,接受市司法局的工作指导。

该调委会的成立,为人民群众提供了更加快速、灵活的解纷渠道,有利于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缓解司法机关办案压力,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提升了乌海市知识产权保护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狄冰)

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治护航开学季

乌海讯 9月8日,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共青团乌海市委员会走进乌海市第六中学,组织开展了“开学第一课”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此次活动以“知行知止 法护成长”为主题,通过典型案例剖析、漫画故事和互动宣讲等多种形式,助力青少年树立法治意识、规范行为界限。

课堂上,该院干警结合近年来审理的涉未成年人典型案例,围绕未成年人欺凌的法律界定、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反有组织犯罪法等内容,深入剖析案例背后的深层次问题,引导未成年人敬畏法律、涵养正确价值观念,并学会理性沟通。此次宣讲还普及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未成年人保护以及反电诈等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活动现场,乌海市中院干警和共青团乌海市委员会工作人员向学生代表赠送了法律读本及法治文化文具用品,进一步营造了校园法治文化氛围。

下一步,乌海市中院将继续深化与共青团乌海市委员会、教育部门的协作,持续延伸司法职能,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用司法力量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薛琪)

乌海市看守所

帮在押人员学一技之长

乌海讯 今年以来,乌海市看守所打破传统教育改造模式,以职业技能培训为支点,为在押人员搭建起从监所迈向社会的“回归之桥”。

在押人员长期与社会脱节、缺乏谋生技能,他们不仅需要法律教育,更需要打开社会大门的“钥匙”。为此,该所将职业技能培训纳入教育改造核心体系,助力在押人员“带着技能出去,捧着希望回家”。

该所协调多方资源,改造原有监室,建成60平方米专用电教室,配备多媒体设备、书架、实操工具等,可同时满足30人开展训练,课程设置遵循“社会需要、学了能用、用能立业”的原则,构建“理论教学+实操训练+就业指导”三维体系,助力学员实现从技能学习到就业创业的无缝衔接。

在押人员张某因盗窃被羁押,刚入所时情绪低落、对未来充满迷茫。参加面点培训后,他每天认真练习,笔记本上记满了食品的配方,还画了早餐店草图。如今他眼神里有了光彩,计划出所后先打工攒经验,再开家小店。性格内向的王某因盗窃入所,报名绘画设计课后,授课老师发现其有绘画天赋并加强指导。王某已经能够独立创作装饰画,作品《希望》还获所内展览第一名。他说,出所后打算报考成人美术课程,进一步提升自己的绘画水平。

乌海市看守所教导员张慧表示,该所将进一步拓展培训项目,让有意愿改过自新的在押人员都能学到实用技能,带着底气和信心回归社会。(齐越)

